

资格审查结果公示

广州市白云区大沥村、田心村、营溪村、柏塘村城中村改造项目核心区扩园片区及井岗片区更新单元详细规划方案及专项评估[项目编号：JG2025-4421]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具体结果公示如下：

序号	投标申请人名称	资格审查结果（通过/不通过）	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
1	(主)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广州市交通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广州中恒城市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通过	
2	广州市番禺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通过	
3	广州市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投诉书等相关资料，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广州民科园城市更新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工、冒工

联系电话:17512009185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广州民科园城市更新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825043175

联系地址:广州市白云区齐富路88号C座11楼

招标人名称：广州民科园城市更新投资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13日

